

#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博士研究生

## “申请-考核”制 2019 年实施细则

为深化和完善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探索多样化、多层次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模式，构建切实有效的甄别选拔机制，提高博士生生源质量，根据《上海外国语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上外研〔2017〕1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学科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指导思想

以提高博士生选拔质量为核心，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能有效选拔出拔尖创新人才的博士生考试招生制度；充分发挥学科业界专家组的审核作用；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研究能力、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察。

### 二、组织管理

在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高级翻译学院成立学院招生工作指导小组，成员由学院领导、各系主任、教授代表、业界专家组成，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组长：院长

副组长：书记，分管副院长

成员：教授代表、业界专家

在院招生工作指导小组的指导下分别成立材料检查组、资格审核

组、评审委员会。材料检查组负责申请者的申请材料检查，资格审核组负责申请者的资格审核并进行初审评定，评审委员会负责申请者的综合考核。根据综合考核结果择优录取。

材料检查组、资格审核组的负责人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定。资格审核组应由翻译学学科教授或副教授组成，人数为5人。

评审委员会成员由本学科所有博导组成，其负责人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定。

涉及亲属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公正情形的老师应当回避材料检查、资格审核和综合考核。

### 三、招生办法

#### 1、申请条件

1) 申请者须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并获得硕士学位（应届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2) 申请者英语成绩须符合以下要求中的任一项（成绩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9月1日）：

- (1) 英语六级 600 分及以上
- (2) 专业英语八级良好及以上
- (3) 托福 iBT 110 分及以上
- (4) 雅思 7 分及以上

注：①曾获选富布莱特学者或中国留学基金委（CSC）学者等不受此限制，须递交结业证书、留学回国证明复印件作为初审材料；

②入学前五年内，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过硕士或以上学位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的不受此限制，须递交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作为初审材料；

③申请者的第二外语需达到沟通/阅读水平，第二外语测试将在综合考核中进行，计入综合考核成绩。

## 2. 网上报名

1) 申请者须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之前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s://yz.chsi.com.cn> 报名并生成《2019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 报名时考生需确定所报考的研究方向。

## 3. 递交材料

### 1) 需递交的材料

- ①.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信息登记表》（见附件 1）。在递交纸质版的同时请发送电子版到邮箱 [giit@shisu.edu.cn](mailto:giit@shisu.edu.cn)，邮件主题为“博士生招生信息登记表-报考专业-申请人姓名”；
- ②. 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s://yz.chsi.com.cn> 报名并生成的《2019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 ③. 一份包括学习以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
- ④. 本科、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原件（须成绩管理部门或单位盖章）；

- ⑤.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开题报告（应届生）；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交所在单位的在读证明）；
- ⑥. 一份拟攻读专业方面的研究计划书（英文）；
- ⑦. 公开发表（出版）的论文（专著）连同刊物封面复印件；
- ⑧. 各类获奖证书及参与课题的证明复印件；
- ⑨. 外语水平证书复印件；
- ⑩. 两封所报学科专业领域正高职称专家的推荐信（见附件 2）。

**注：**①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复印件。

②考生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应真实可靠，如有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 **2) 材料递交方式与地址**

①邮寄。邮寄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西路 550 号 2 号楼 114 室（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张金雷老师 收，邮编：200083。请用 EMS 邮寄，并在邮件封面注明“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材料”字样。

②直接递交。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西路 550 号 2 号楼 114 室（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

### **③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金雷，电话：021-35372991

### 3) 材料递交时间

材料递交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5 日，逾期不予受理。材料通过邮寄方式递交的，递交时间以邮戳时间为准。

### 4) 注意事项

①寄送材料前，应先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完成网上报名。

②材料请按上述清单顺序提供，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将不予受理。

③上述所有材料提交本院后，将不再退回；综合考核时，将要求查验原件。

④根据情况，招生单位可能会要求申请者另外提交申请材料原件，以供查验。

⑤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将立即取消其申请资格，即使已被录取，也将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或学籍，造成的后果与责任自负。

### 4. 学科初审

初审将按学科进行统一审核，学科根据申请人递交的材料，对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学习能力、外语水平、学术潜质、研究创新能力等进行初审。

初审通过名单将于 12 月 20 日之前在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网站“招生信息”栏目上公布，网址为 <http://giit.shisu.edu.cn/>。

通过学科初审者可以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 5. 综合考核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指导小组负责安排对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进行审核，合格者进入综合考核。

学院组建综合考核小组，对考生的专业素质、思维能力、研究创新能力等进行综合考核。综合考核方式包括专业笔试和面试,考试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3 日。

综合考核成绩最终归并为外语、专业笔试（翻译学科综合）、专业面试三门科目，即考核成绩=外语成绩+专业笔试成绩+专业面试成绩，每门科目的满分为100分，考核成绩的总分满分为300分，按照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按导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总成绩低于180分，或单科(外语、专业基础、综合测评三科之一)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全程录音录像。

注：专业面试注意事项

- ①. 申请者的外语（含第二外语）能力测试将在专业面试过程中一并考核。
- ②. 申请者进行报告（要求制作 PPT，每人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内），内容包含个人简况、学习与学术研究经历、硕士学位论文情况、学术论文代表作、研究计划书等，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 ③. 综合考核小组成员提问并各自评分，计算出的平均成绩即为面试成绩。

## 6. 拟录取

根据招生名额，遵照宁缺勿滥、择优录取原则，确定推荐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指导小组同意后报学校审核。

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审核通过后由研招办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 7、录取

“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全部为全日制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获得拟录取资格后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否则取消拟录取资格。

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相应学位学历证书者，取消拟录取资格。

拟录取生需进行体检，并按时将体检报告交（寄）至院系。体检须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我校体检工作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撤销录取。

## 四、其他说明

1. 招生过程中如果有违反招生纪律者，将严肃处理。
2. 未尽事宜按上海外国语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3.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高级翻译学院负责解释。

## 五、附件

1. 附件 1：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信息登记表

2. 附件 2：专家推荐信



附件 1

# 上海外国语大学 高级翻译学院

## 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

### 信息登记表

姓 名：

报 考 专 业：

研 究 方 向：

联 系 电 话：

二〇一 年 月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申请攻博院系				申请攻博学科	
申请研究方向					
联系方式	手机号:		email:		
硕士就读学校及时间			硕士 毕业(或学习)专业		
本科就读学校及时间			本科毕业专业		
硕士毕业论文题目					
英语水平					
基本情况介绍	包括学习情况;工作情况;已完成的学术研究及拟进行的研究计划介绍等(不少于 1000 字,可加页)				

本人承诺	<p>本人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后果自负。</p> <p>本人确保以全日制脱产方式攻读博士学位，在入学前能将档案、人事等关系等调到上海外国语大学。</p> <p>考生签名：</p> <p>年 月 日</p>

高翻学院资格审核小组意见：

组长签字：

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高翻学院招生工作指导小组意见：

是否同意： 同意  不同意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考上海外国语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

被推荐人信息:

被推荐人姓名: \_\_\_\_\_ 被推荐人毕业院校: \_\_\_\_\_

推荐报考专业: \_\_\_\_\_ 推荐报考导师: \_\_\_\_\_

推荐人信息:

推荐人姓名(正楷):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职称: \_\_\_\_\_

您和申请人关系:  导师  任课教师  同事 其他(请说明) \_\_\_\_\_

您对申请人  很熟悉  比较熟悉  有所了解  偶尔接触

评价项目	优秀	优良	中等	一般	较差	难以评价
所报考专业的理论知识掌握程度						
创造力和想像力						
对学习研究投入和努力程度						
独立开展工作能力						
团队合作精神						
语言表达能力						
逻辑思维能力						

综合评语:

推荐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注: 推荐人填妥后, 请立即装入信封密封, 并在封口处签字, 然后交给被推荐人。由被推荐人寄到上外研招办。推荐人应具有正高职称。“推荐人签名”处必须手写签名, 不得打印、代签或伪造。